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8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10日在公司综合办公大楼十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副董事长施永晨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监事会主席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胡成中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股东单位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无异议，认为黄克先生的任职资格及提名、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同意黄克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二、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规范运行，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

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爱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爱文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无异议，认为李爱文先生的任职资格及提名、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同意李爱文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李爱文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10月26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第一、第二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一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黄克先生简历

黄克，男，1984年1月出生，本科。曾任华欧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总经理。现任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秘书、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

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李爱文先生简历

李爱文，男，1972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员。曾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六院计量测试研究所副所长，国家国防科工局军工项目审核中心经理。现任北京文峰睿信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新时代（西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

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